

义马市不动产登记中心文件

义不动产〔2021〕5号

关于深化不动产登记改革 减少不动产办理环节及时限的通知

为进一步优化本市财产登记营商环境，提升便民利民服务水平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工作目标

继续深化不动产登记服务改革，在原交易、税收、登记一体化受理的基础上进一步减少办理环节，压缩办理时限，提升服务效率。

二、工作内容

（一）调整服务窗口

在原有交易、税收、不动产登记综合受理窗口的基础上，将缴纳登记费和发证工作合并办理。在综合受理窗口一次性完成签订买卖合同、交易备案、缴税、登记申请、缴纳登记费和发证工作。

（二）减少办理环节

在现有不动产登记办理环节基础上，进一步减少办理环节，将不动产登记的办理环节调整为一个环节（包括签订买卖合同、交易备案、缴税、登记申请、缴纳登记费和领取不动产权证书）。

（三）缩减办理时限

不动产首次登记、转移登记、变更登记等一般业务调整为1个工作日，抵押业务1个工作日，异议、异议注销、更正、查询、换证、查封、抵押注销业务1小时办结。

工厂、仓库类涉企登记的办理时限调整为当场办结（不超过0.5个工作日）。

公告时间不计入前款办理时间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不动产登记服务改革是优化营商环境的重要内容，各受理窗口务必高度重视、形成合力，积极、稳妥尽快推进各项改革工作，把优化营商环境各项工作向纵深推进，切实提升企业和群众的获得感和满意度。

本通知自下发之日起实施。

义马市不动产登记中心

2021年11月30日

